

青島往事

张昭林 著

作家出版社

青島往事

作家
朱國江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青岛往事/张昭林著. - 北京:作家出版社, 2009. 9

ISBN 978 - 7 - 5063 - 5062 - 4

I . 青 … II . 张 … III 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57230 号

青岛往事

作 者: 张昭林

责任编辑: 潘 婧

装帧设计: 张晓光

封面题字: 张昭林

插 图: 任 莹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86 - 10 - 65015116 (邮购部)

E - mail: zuojia@ zuojia. net. cn

<http://www.zuojia.net.cn>

印刷: 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70 × 240

字数: 420 千

印张: 23.75 插页: 14

版次: 2009 年 9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063 - 5062 - 4

定价: 38.00 元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张昭林

第六章

太阳刚从燕儿岛方向露出，上半圆是朱红色，只是下半圆显得有点暗，却是深的杏黄色。这初生不久尚未被霞照的太阳，给这微有凉意的海滨，送来丝丝温暖。海边湿润的空气被晨曦照射得愈发透亮，更加纯净。远望过去，东海饭店以及周围一幢幢的小洋房，顿时披上轻霞赋予它的毛茸茸的发亮的外衣，那流明打破壳而出的小鸭，颇有生机。汇泉湾内一排排又白又亮的细线——那是碎玉一般的浪花——正向着沿场沙滩慢慢地推进，偶尔会折射出星星点点的、闪耀的金色光芒。

刘景哲身穿天蓝色运动裤和背心，在自家的前花园里，面对着汇泉湾的万顷碧波，张开双臂，深深地吸了几口海滨那特有的清新空气，在草地上一连做了三十几个俯卧撑。阳光之美立刻就显示在那两只高大隆起的、坚硬、粗糙的胳膊上。朱青神抖擞地转身四顾浏览。

作者手迹

第一章

离青岛二百里左右，有一个普普通通的小村庄。村里的两户地主和三四十户佃农大都姓史，故而叫史家庄。虽说这里也算山清水秀，只因十年九荒，土地贫瘠，佃农们交租以后已经所剩无几，所以家家缺粮，大多数村里人整年都过着吃了上顿没下顿的穷困生活。当然，两户财主家例外，他们是吃喝不愁的。

村东头，有个佃农名叫史大山，小三十了，穷得娶不起媳妇。有一天上山打柴，见一个蓬头垢面、奄奄一息的女叫化子依靠在树旁，一问才知道是从四川来的难民。家里遭了水灾，房子冲得无影无踪，爹娘也都淹死了。她只得随逃荒的老乡们出外要饭，丐群一路上走到哪里歇在哪里。后来老乡们逐渐死的死，散的散，到如今，就剩下她一个人四处流浪。为了能挖到一点野菜充饥，她糊里糊涂来到这里，已经两天没吃到东西了，饿得头昏眼花，自忖必死无疑。史大山一听说了恻隐之心，就把她引回家里。家里只有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娘，给叫化子拿来几个窝窝头和半瓢凉水。她狼吞虎咽地填饱肚子以后，终于缓过气来，又算活了一回。他娘一盘问，才知道她只有十七岁，还没有婆家，也无亲朋好友。他娘一想，这不是老天爷给咱送来的儿媳妇吗！问问她，看她愿意不愿意？开门见山一问，她忙不迭地点头同意。他娘赶忙叫儿子端一大盆水进来，关上里屋门，从头到脚帮她洗梳一番。浴罢一看，原来却是个挺俊秀的姑娘，只是皮包骨头，太瘦了些。娘俩真是大喜过望！依娘的主意，当晚就在自家院子里对着月亮拜了天地，两个人又朝老娘拜了三拜，于是乎“大礼”告成，双双就入了“洞房”。

第二天，村里人都知道了，一齐跑来看，都啧啧称奇，说史大山交了桃花运，一分钱没花，就捡了个天仙回家。史大山咧着嘴嘿嘿地笑着说：“她是天上七仙女下凡！专门来配俺这个穷小子的。”

成亲以后，史大山逢人就傻乎乎地咧个大嘴夸他媳妇：“俺这个七仙女是个地道道的黄花大闺女！你信不信？”

这真是个“七仙女”，到底身手不凡！成亲后，十年光景，噼里啪啦给他生下

七个儿女。有一次，女人抱着半岁大的老六进山割草，把孩子放在树下，等回来时，孩子已经被狼把肚子都掏空了，血流满地。如今，还剩下六个，每天都张着嘴哭，要吃东西。

史大山两口子一年到头，累得精疲力竭，秋天打下的粮食，几乎全都交了租子。这九口人的肚子，光靠野菜如何填得饱？他整天唉声叹气，愁眉不展。有村里人调侃他说：“史大山啊，史大山！我看你赶紧找把菜刀，磨得快一点，把你那个老二‘咔嚓’一下，剁掉算了。要不然，你那‘七仙女’还能像下小猪一样给你再下七个出来，到时候你哭都没地方哭去！”

史大山挥着拳头回敬道：“放你娘的屁！你不也养了六七个吗？你剁了没有？再说，俺媳妇不一定同意俺剁，俺留着还得使唤。”

转眼又是十年。这史大山两口子不知道用什么办法，居然没有再生。六个孩子也都大了，能多少帮他们干点活了。

有一天半夜，二闺女在炕上连喊哎呀，说肚子痛。二闺女那年十七岁，名叫史兰英，模样比起当年她妈还俊。这是魁梧雄壮的山东大汉与娇小玲珑的川妹子结合后的优良品种。最近史大山两口子正忙着找媒婆，想把她和她姐姐赶快嫁出去，好节省两份口粮。不料，史兰英却病了，好像还病得不轻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史兰英的奶奶到村外土地庙去“请”了一把香灰，回家用开水一和，让史兰英服下去，不见好。又去村西口请来王道婆，熬的八味仙草救命汤，喝了还不行。急得史大山两口子团团乱转，不知如何是好。因为这个二闺女对他们太孝顺了，知冷知热的。邻居们劝他们赶快送她到县城找大夫看看吧，再晚了，怕没命了。

史大山咬咬牙，一狠心就装了两口袋萝卜，用独轮车推着闺女和萝卜就去了县城。县城大夫说这病他们治不了，赶快送青岛。于是他们爷俩，偷着爬上拉煤的火车，就来到青岛。

医生看了看两袋萝卜，皱着眉说：“我说，你可真是个乡下老杆！你闺女要治好这病，一百袋萝卜卖了也不够。你赶快弄钱去吧！出去，出去！”

父女俩在医院门口抱头痛哭。

天无绝人之路。正在这时，走过来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，鹤发童颜，颇有点仙风道骨的架势。他仔细端详了史兰英一番，在问明事情原委之后说：“这看病的钱我可以出，但是有个条件：病好以后，你得把这个闺女卖给我。”

史大山听了满口答应。只要能救女儿的命，怎么办都行。他连忙说：“中，中，俺这个闺女听话着来，洗衣裳、做饭，样样都行，给你当个孙女也中，当个丫头也中。”

老头瞪大眼睛看着史大山说：“我买她可不是当孙女的，也不是当丫头的，是

“当我老婆的，伺候我的！你卖不卖？要是愿意卖，从今以后她和你家一刀两断，永远不许来往。”

史大山一愣，再一寻思，不管怎么，先治好女儿的病要紧，只好答应着：“中，中！当老婆就当老婆！不来往就不来往！”

老头当时就写下卖身契，两人都按了手印。老头又给了史大山十块袁大头，史大山把两包萝卜统统给了老头。于是史兰英住进医院开了刀。史兰英住院期间，老头送水送饭，悉心照料。半个月以后痊愈出院，跟老头回家，任何手续都没办，就算是嫁给老头做了他的小媳妇了。

老头虽然年纪大，当她爷爷都很合适，但是不管怎么说，老头救了她一命；再说，在这儿吃饭穿衣再也不用犯愁，她真的感恩不尽，也就死心塌地跟他过了。史兰英每天勤勤快快拾掇家，做饭洗衣，就像孙女伺候爷爷一样细心照料着老头。

老头是个老学究，酷爱读书，又有些积蓄。老伴去世后，孤身一人，住在自家小独院的三间平房里。平时看看书，写写字，给院里的夹竹桃浇浇水，海边转一转，总感到寂寞无聊，虽然早有续弦之念，无奈看了几个，都不中意。这次偶然见了史兰英，动了非分之念，乘人之危，于是抱得美人归。

老头自得了史兰英之后，见她聪慧过人，十分喜欢。每天手把手地教她写字读书，诸如《三字经》、《千字文》、《千家诗》、《女儿经》、《唐诗三百首》、《古文观止》等旧诗文，只四年多时间，居然都读得差不多了；已经能自己阅读三言两拍之类的小说，毛笔字也算写得凑合了。

在老头的精心培育和调理下，这个二十出头的村姑，已经完全脱胎换骨，丑小鸭变成白天鹅了，娉娉袅袅，风姿绰约。老头每日每夜守护着这样一个俏丽无双的美少妇，不敢把她单独放出门外一步。买米买菜以及倒垃圾这些外出的活，都是老头亲自出去忙活。她也安分守己，十分听话，整天待在家里，未敢越雷池半步。

有一天，家里来了一位不速之客，从此就结束了他们的平静生活。这是一个三十多岁、戴着金边眼镜的中年男子，文质彬彬，仪表不凡。进屋之后，开口就叫姨夫。老头眯着眼睛瞅了好大一会，才噢了一声说：“原来是福善呀！你不是到日本留学去了吗？”

“是呀，我从东洋回来已经两年多了。姨夫，你老人家看上去比四年前好像还年轻了，精神多了！”

史兰英见有亲戚来，连忙端茶过来。福善抬头一看，倒抽一口冷气，心想：姨夫家哪里来的这么一位天仙？顿时就看直眼了。他吃惊地问道：“这位小姐是……”

“这是你新小姨，我娶她快五年了，叫史兰英。”他又对兰英说：“这是我的远

房亲戚，叫黄福善。”

“咳！这真是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啦！”黄福善心里这样想，差一丁点说出口来。他倒也实在，一下子把他姨夫列为“牛粪猪屎”一族了。

从此以后，黄福善三天两头来向“牛粪”请安，送东送西，问寒问暖。醉翁之意不在酒，老头心里明白，他这是冲着史兰英来的；黄鼠狼给鸡拜年，没安好心！老头开始琢磨对策。

一天下午，黄福善约老头去看一个小型善本展览，还一起在外面吃了饭，深夜才回到家。当晚老头就觉得头晕恶心，四肢乏力，第二天就起不了床。黄福善热心帮忙，请来一位老中医，切脉开方取药。没想到老头三服药下肚，上吐下泻，送医院不久就呜呼哀哉了。后事又多亏黄福善不辞辛苦、鼎力相助，死后第三天就顺利安葬入土了。

出殡回来，天已经黑了。黄福善说天太晚，外面又下着小雨，连日劳累，身体困乏，要求在这儿住一宿，第二天一大早就走。史兰英无可奈何，勉强同意让他在外间长凳上凑合一夜。

当她插好门脱衣上床以后，忽然听到黄福善轻轻敲门。她吃了一惊，忙问什么事，黄在门外说眼镜落在里屋了，让她递给他。她无奈只得起来拉开一点点门缝，把眼镜盒从窄缝往外递。没想到他顺势一把就抓住史兰英的手，使劲把门推开，人就挤进来了。她一看，黄福善竟然是赤裸裸一丝不挂，她顿时心脏乱跳，全身发抖，忙用手捂住脸，慌乱地往后退。可是已经退不了啦，黄福善一把就把她紧紧抱住，如饥似渴地亲她的脸、颈项、嘴。她感到全身又麻又酥，两腿软绵绵的，无法站立，连一丝一毫的力气都没有了，勉强抬起双手去推他，哪里推得动？黄福善把她抱上床，像饿狼扑食绵羊一般，喘着粗气，狂吻乱摸。她已经完全丧失抵抗能力，一切只能任他摆布了。这时忽然感到一件陌生的异物奋力进入她的私秘之处，疼得她打了个冷战，不由得“哎呀”了一声。黄问道：“怎么你还是女儿身？你跟他都五年了，还没有破身？”她咬着嘴唇摇摇头没有说话。于是，黄福善狂风暴雨继续进行，直到他筋疲力尽，方才停止。

黄福善是条不折不扣的色狼，被他糟蹋过的女孩子不计其数。他最喜欢处女的娇羞和怯懦，当他发现史兰英居然还是处女，见她半推半就的那个可爱模样，他心中得到极大的快感和满足。史兰英泪痕斑斑，不肯说话，黄福善替她轻轻擦着眼泪。他觉得这是他第一次怜香惜玉，真心实意地去爱一个女人，因为她是她一生碰到的最美丽的女人，是最令他动心的女人。

她终于抽泣着说：“老头活着时，待俺真好。如今他尸骨未寒，俺就这样，俺良心上真过不去，对不住人家。”说着说着，泪水又扑簌簌地流了下来。

他又疑惑地问：“你们不是同床睡觉吗？四年多，你怎么还是女儿身？”

她说：“四年多，他一直是心有余而力不足，药吃了一大堆，就是不顶用，他后来干脆真把俺当亲生女儿对待了，俺也是真心实意把他当爹来伺候。”

“那你这是第一次？”

“……嗯。过去在小说里看到一点点，不过迷迷糊糊不太懂……有点疼。”她说着说着又害羞地捂起脸来。他看了又躁动起来，掰开她的手说：“来，再玩一回！让你好好享受享受做女人的好处！”这一次，他使尽全身解数，精耕细作，花样百出；她也不免柔顺承受，温情奉迎，初放风情，这次真的感到做女人的无限美妙了。

一夜夫妻百日恩，她已经深深爱恋上这个给她初次开怀的男人。从此黄福善夜夜都来陪她，两人真个是如胶似漆、难舍难分。

一天晚上，史兰英对黄福善说：“这几天俺天天做梦，梦见你姨夫，不是对俺笑，就是对俺哭。俺半夜常常惊醒，见你睡得很死，不敢叫你。大白天，俺一个人在里屋，好像听到外屋有人走路，还长吁短叹，把俺吓得汗毛直竖。这个院子就俺一个人，你不在家，俺真害怕！连茅房都不敢上！”

黄福善琢磨了一会说：“要不，这样办吧：咱们把这处房子卖了，在别的地方另买。搬搬家，就好了。这些家具也卖了，重新置。你看如何？”

“俺坚决不再住独院房了！这几年真把俺闷死了，连一个说话的人都没有。”

“难道让我们去住大杂院不成？”

“好！好！就住大杂院！俺上回去过一个大杂院，人真多，大家有说有笑，真热闹！你依不依？”

“嘻，就依你啦！但是，大杂院里鱼龙混杂，什么人都有，大部分都是穷人，咱们不一定能适应得了。”

黄福善何许人也？他是个日本宪兵队的特务，对外披着东和洋行经理的外衣，实际上干的是汉奸特务的勾当。他家本不富裕，在大学学了两年国学，就辍学了。有一个女同学爱上他，非要嫁他。因见女家有钱有势，就同意娶她为妻，条件是供他上完大学。丈人也喜欢他，说等结婚以后，就直接送他到日本留学。虽然女同学长相一般，但是为了前途，他也就同意了。留学回国以后，还是经丈人介绍，他参加了日本宪兵队。但是宪兵队让他便衣活动，所以他的身份对外严格保密，很少有人知道他的庐山真面目，都以为他真的是洋行经理。东和洋行在中山路上有三间门面，雇了三个伙计，表面上专做日本货进口和土特产出口生意。

黄的一个最大毛病就是爱寻花问柳。为这件事，他老婆和他一天到晚打得昏天黑地。可他本性难移，反而变本加厉偷偷的在外面娶了个小老婆。大的发现后，又带人去小老婆住处砸了个底朝天。整天这样闹，后来大老婆也实在疲惫不堪，终于放手不管了。由他胡作非为去吧！但定出一条规矩必须遵守：每个礼拜一、

三、五要在大老婆处过，其他时间任他自由。黄福善是个天马行空惯了的人，只要能寻欢作乐，什么一三五的规定，狗屁！他一概不予理会。

这样，史兰英就成了他的三房姨太太，在西镇按史兰英的主意租了两间半大杂院的房子。这个大杂院可真够大：一个西宽东窄的长条大院，四面围了一圈二层楼房，一共住着五六十户人家。院子中央只有一个水龙头，供全院人家使用。楼下有一家小印刷厂，印刷机的翻纸竹排整天嘒嘒啪啪地响，大家早已听习惯了，一旦印刷厂没活停机，还觉得静得奇怪，心里反而会觉得没着没落的。除了印刷厂之外，还有一家杂货店——刘家小铺。这个小铺除了卖油盐酱醋、锅碗瓢盆等杂七杂八的东西以外，还有一个烧开水的立桶式锅炉，整天鸣鸣叫。院里人只要花上两个大子，就可以去提一壶开水回来，倒也方便。

院里的住户确实是三教九流，鱼龙混杂。楼上住的人家好像文气一点：有教师、会计、茶叶店老板、银行职员、稽税所征税员以及账房先生等。楼下住的大都是小商小贩、赶大车的、出苦力的、修自行车的以及拉洋车的。但不管楼上楼下，大家都能和睦相处，同舟共济，甚至可以说是亲如一家。

史兰英租了二楼一个两间半一套向阳的房子。里面一间做了卧室，外边一间当客厅，半间是厨房。每一家新住户搬进大院以后，几乎全院的人都要来串串门，这似乎是大杂院所特有的一种风俗，一种礼仪，一种对新移民的敬意。史兰英家也不例外。自从搬进来以后，串门的人可真不少，都羡慕地说：“你们家可真阔气！还有电话，这可是全院头一家！还有无线电收音机、戏匣子（留声机），真玄了！”楼下的孤老婆子——梁婶，老于世故，乐于助人，也是一位爱“打秋风”的专家。她一天能上来三四次，进门就夸赞不绝：“啊呀，俺那个娘唉！你说天上地下上哪能找到这么俊的媳妇，你看那个眉、眼、鼻子、还有那嘴，你说你是怎么长的？那么好看！腰这么细！腚可不算大，你肯定没养过孩子！不像楼下杨家媳妇，养过三个孩子后，那个腚滚圆滚圆的，简直跟个大木盆一样，太大了其实并不好看。再说说你那两个奶，圆嘟嘟的就像一对发起来的大馒头一样。晚上叫你先生搂着一摸，多恣！你那个先生也挺有派头！为什么他有时来有时不来？像你这样一位漂亮年轻的新娘子，得天天有先生陪着睡才行，不能空房！那空房的滋味可是不好受，你说来？哎呀！光顾说话了，俺锅里还下着面来！好啦，等有空俺再来和你拉吧。俺拿你两根葱使使，中不中？”

“中，你多拿几根吧。”

史兰英搬进大杂院以后，摆脱了多年住独院的寂寞孤单，精神突然得到解放，好像如鱼得水，心情十分愉快。她可以随便上街看看光景，能在海军栈桥上走走，凉快凉快；还能上中山路一带逛逛商店。她最喜欢去的商店就数胶州路口的银町百货公司了。虽然是日本鬼子开的百货商店，可是那些站柜台的小曼不光穿戴打

扮好看，而且见了顾客都是笑容可掬的，很有礼貌。黄福善带她去逛过几次银町，也常常带她看看电影、听听戏、下下馆子，还领她喝过咖啡；她不喜欢喝咖啡，说那个东西太苦。总之，她对一切的一切都非常满意，心想：我的命怎么这么好！天堂也不过如此吧！

她家在大杂院里也可以算得上是“首富”了，自然有人巴结，如梁婶之类已经变成他家常客了。梁婶见她家没有水缸，于是就建议：“你家应该买个大点的水缸盛水，防备断水。你不知道，这一带三天两头停水，有的时候一停就是半个多月，没有水缸存点水，你这个日子就没法过。这楼上家家都有。叫楼下大根子每天给你把水送上来，到月底给他几十块钱就行啦。省得你下楼亲自去提，怪累的。每月买配给粮，也不用你去站队，把配给证给大根子叫他替你去买回来就行了。”

史兰英说：“这倒不用。俺家不吃配给粮，俺先生能买到大米和白面。你家要是不够吃，俺家的配给证你尽管拿去买就是。”

梁婶听了，真是喜出望外，千恩万谢说：“啧！啧！你家先生真有本事，怪不得开洋行。你看咱们院里，有几个吃得起大米白面的？一个都没有！能吃上饼子和窝窝头的都不算多。家家户户整天都是杂合面和地瓜干填肚子。再说啦，像你这样细皮嫩肉的小媳妇，可别吃那个杂合面！拉不出屎来光放屁不说，吃多了，脸手都变得黢黑黢黑的，就把你这个俊模样给糟蹋了。还有，别忘了，你家买煤球劈柴这些脏话累活也叫大根子给你办，给你送家里就行了，需要的时候哼一声。好啦，我又该走了。这个配给证我就不客气拿走了，等我买了杂合面再给你送回来。”

大根子住在楼下东边，弟兄五个，他是老二，今年十八岁。娘早就死了，他爹如今拉洋车养活全家，日子过得很艰难。梁婶就住在他家隔壁，见他们家六个光棍挤在一间破屋里，睡在街上捡来的五块破榻榻米上，整天为吃穿发愁，很同情，所以就常帮他们家做饭，缝缝破衣裳。拉洋车挣那几个儿子，显然填不满这六张嘴。大根子他爹原先在大港码头当过苦力，在轮船上扛过麻袋。有一次因为发烧头晕，在跳板上没有站稳，连人带一麻袋黄豆都翻到海里去了。同伙救他上来以后，被监工用鞭子猛抽了一顿，赶出大港码头，后来就拉了洋车。如今孩子长大，他托人把他大儿子树皮又送到大港码头去扛麻袋了。老二树根，院里人都叫他大根子，和他轮流拉一部洋车，这样就可以从天不亮出车一直拉到天黑。大根子不出车的时候，就帮院里的人家送水，买煤，劈柴，什么活都干，也能多多少少挣点钱，帮衬家庭。梁婶见史兰英家经济状况很好，所以就积极给她推荐大根子，帮她家干活，让大根子多挣点钱。从那以后，大根子就经常给史兰英家挑水买煤干重活了。

目前，史兰英对大杂院唯一不满意的地方就是两家的木板壁墙，完全不隔音！

甚至有时候邻居家说的悄悄话、吃面条那“出溜出溜”的声音，她都听得清清楚楚。不得了！这就意味着她和黄福善的声音，人家照样听得见。在这一点上，大杂院就远不如独家院好，今后说话办事时刻注意隔墙有耳也就是啦。

她家的隔壁邻居是李玉洁家。李家只有一间房，爸爸和弟弟睡在大床上，李玉洁晚上睡在门口上方搭的吊铺上。这个大杂院几乎一半人家有吊铺，一般情况下，一个吊铺比一张大床还要大，除了睡人，还能存放不少东西。吊铺对于小孩子来说，那可是个神秘的天堂！弟弟李玉清常常缠着姐姐要和她一块睡吊铺。

李玉洁的父亲叫李文卿，年幼时读过多年私塾，肚子里面存了不少四书五经之类的古董，原先家境也算富裕，无奈李文卿的父亲抽上大烟，家就从此败落，再后来就一贫如洗了。如今李文卿已年过半百，妻子两年前害噎食病去世，给他留下一儿一女。这女儿就是李玉洁，已经长成亭亭玉立的大姑娘啦，聪明美丽不说，还特别孝顺父亲，疼爱弟弟。全院的人没有不夸她的，年轻的小伙子们都背地里叫她“杂院公主”。

李文卿全家也不例外，有一天晚上也都到黄福善家做客。

“幸会，幸会！恭祝高邻乔迁之喜！请问贵姓？怎么称呼？”李文卿双手抱拳，向黄福善问候。

黄福善也忙拱手还礼道：“免贵，在下姓黄，名福善。大驾光临，不胜荣幸，请进！高邻贵姓？”

“在下李文卿。这是小女李玉洁，犬子玉清，敢问黄兄在何处得意？”

“小弟在中山路开了一间店铺，还望李兄拨冗光临指点。”黄福善递上自己的名片。

“噢，原来是黄经理！有眼不识泰山，得罪，得罪！不知贵洋行经营何种业务？”

“目前这种局面，只能从日本进口一些布匹以及一些小商品，也向日本以及南洋出口中国土特产品。”

“闻黄经理乃是日本留学，难怪日语如此流利。”

“李兄如何得知？”

“黄兄电话里经常与日本人通话，我在隔壁听得很清楚。”

黄吓了一跳，忙问道：“莫非李兄也精通日语？”

“不，不，一窍不通。”

黄舒了一口气。他和宪兵队的通话，完全用日语，而且压低声音说话，他估计这里是没有能听得懂的。这样，别人还以为他在谈生意，不会怀疑他。他连忙解释说：“我在电话里经常和日本商人谈点生意，最近就准备进口一些日本花布。说起花布，花样都很新颖，色彩鲜艳。你不妨为令爱扯一些做衣服，我可以

在价格上给予优惠。令爱可是个很漂亮的女孩子，我认为穿着太素也不好。”

“抱歉，她还是个学生，求学期间，学校统一着装。再者，一般我们不买日本货，主要是囊中羞涩……你是个学者，你对目前的时局有何看法，可否赐教一二。”

“莫谈国是！莫谈国是！敝人一向对政治漠不关心，两耳不闻天下事，一心只做买卖人！政治是政治家的事情，你我何必操心。”黄福善伪装得很像一回事。他一转话题问道：“闻得李兄有鼓盆之戚，甚为遗憾。不知有续弦之意否？”

“拙荆过世已三载有余，眼下无力谈及此事。待儿女成人之后再议不迟。”

史兰英虽然都能听懂他们之间的对话，但是她认为没有必要这么文诌诌地拽，于是笑着说：“你们二位这么说话累不累？俺们听着也有点酸，快把之乎者也撇了吧！”

李文卿忙点头道：“黄太太此言极是，我们说话随意些方好。”

史兰英说：“说着说着又拽上啦！我说，李先生大概是秀才出身吧？”

黄福善也笑着说：“好啦，好啦。我这位内人是新派，提倡白话文。今天大家见见面，很好。常言道，远亲不如近邻，今后你我两家互相提携才好。”

李文卿对“提携”二字，有些反感，因为日本人很喜欢用这两个字。他每天经过的前海栈桥两侧，就竖着两幅大标语牌：“日中提携，建设大东亚共荣圈！”他每次看到这标语，就觉得恶心。另一幅标语是：“英美必败，维持全世界新秩序！”令他感觉日本人心胸狭隘的地方是，英美两个字都加了一个犬字旁。居然为汉字造了两个新字，他觉得可笑之极。当然，日本人对英美恨之人骨是可以理解的，给他们加上犬字旁，把他们打入四条腿的牲畜和禽兽一类，好像只有这样，日本才能解恨，荒唐可笑！李文卿和全院的人一样，和全市的中国老百姓一样，对日本人在华的所作所为、残酷压榨中国老百姓的行径异常愤恨，因为他们几乎都亲身受过日本侵略者的凌辱。李文卿对这个新邻居，觉得有点吃不准。这个日本留学的洋行经理的眼睛后面，似乎有一种令他猜不透的秘密。

一天傍晚，黄福善带领几个人抬回家一个大铁箱子。他对史兰英说：“这是保险柜，今后贵重的东西如金银首饰、古董玉器等就放进去，很保险，不知道密码，任何人也别想弄开它。”他打开柜门，拿出一个盒子，小声对史兰英说：“你来看，这个花瓶是康熙官窑的青花瓷。我请人做过鉴定，绝对不是赝品，很值钱！一定要小心藏好，不能有半点大意。这是十三根金条；这是三条珍珠项链；这是一包袁大头，一百三十五块。”他又拿出几件玉器给史兰英一一过目，还特别指出其中一件红色蟾蜍，说是用十分珍贵的红玛瑙刻成的。后又掏出一包外国钱说：“你来认识认识这个，这是美元，你懂不懂？就是美国钱……”

史兰英满心欢喜，金银珠宝都拿来了，说明他是真心实意把她这里当家了。这些古董宝贝，她何曾见过？就幼稚地问道：“这个花瓶一点也不好看！怎么会值钱呢？美元能花吗？这个玉镯倒是挺好看，我戴上好不好？”

“戴吧！这就是给你戴的。”

“这美元能不能花？”

“目前还不能花，以后说不定能用上。美元以及这些金银宝贝对任何人都不能说，要绝对保守秘密，千万记住！”

他又教给她怎样开关保险箱，嘱咐她把密码好好记在脑子里，千万不能对任何人讲。

一天，梁婶来借钱，说家里还有一个八十多岁的老母亲，没有消息，不知死活，她很挂念，想回崂山看看，所以来借点路费。这一下触动了史兰英的思家之情。算起来，她离家已经六年多了。和老头过的时候，她不敢提回家的事。她寻思：如今跟了黄福善，不知他准不准俺回去看看娘和爹，还有俺那几个弟弟妹妹，如今都变成什么模样了？梁婶见她沉吟不语，以为她不愿意借，就说：“你不宽余不要紧，没有关系，我再到蒋老师家去借吧。”史兰英忙问借多少，梁婶说先借五十块，史兰英二话没说，开开抽屉取出一百块交给梁婶说：“先拿去，不够再来拿。”梁婶接过钱欢天喜地转身走了。

晚饭时，史兰英壮着胆子向黄福善提出请求，想回家看看父母，六年多没有见面了，最多十天八天也就回来了。她最担心黄福善也和老头一样，不准她和家里来往，忐忑不安地看着黄。出乎她的意料，黄不但不反对，反而说：“行！我陪你去。我想办法弄部车，当天打个来回，怎么样？”

但是，一两个月过去了，他始终没有弄到车。腊八过后，他忽然回来说：“小汽车弄到了，明天就走。看！我还给你买了一件貂皮大衣，漂亮不漂亮？”她高兴地问道：“真好看！多少钱？在咱们这个院里，我敢穿出去吗？”她立即穿上皮大衣对着镜子顾盼自赏起来。

“这是水貂皮的，二百多块大洋买的，像你这么漂亮的娘子不穿，还有谁配穿！明天回老家就穿着它！”

第二天一大早，楼下马路上果然来了一辆黑色小汽车，司机是一个戴鸭舌帽的年轻人，虽然是辆旧汽车，院子里的小孩都围上来看，车屁股突突地冒着黑烟，司机不停地摁着喇叭。黄福善从二楼探出头来，向下喊道：“再等一等，马上就下来！”

当史兰英身披貂皮大衣、脚蹬高跟鞋下楼的时候，几乎全院的人都伸头探脑地看着她，啧啧地叹道：“玄了，真有钱！”孩子们又跟在他们后边，拍着手胡喊

乱叫。

汽车开出市区以后，天开始阴了下来。路面坎坷不平，汽车颠簸得厉害，不能开快，司机还得经常停车打听路。车子跑了半小时，车头好像开了锅，突突直冒蒸汽。司机只得停车，提了个小桶到路边小河里提水给车头加水，就这样，走走停停，最后这二百多里的路程开了五个多小时才到村口。

好多村民跑出来围观，只见车门开处，下来一位珠光宝气的阔太太，烫发头，珍珠耳坠，红嘴唇，翻毛皮大衣，高跟鞋，旁边一位穿呢子大衣的男人不时地搀扶着她，因为这农村坑洼不平的路，穿高跟鞋走路太困难。他们一路向村东头走去，她终于到家了。她一看，这个家已经破败不堪了，还是那三间茅草小屋，好像比原来矮了许多，而且看上去也没有原先结实了，大有风一吹就会倒塌的架势。她推开柴门进了院子，一个十三四岁的小男孩看见他们以后，慌忙跑进堂屋喊道：“爹，娘！进来两个妖怪！快！快！”他们两人也跟着进来了。爹和娘从东屋走出来，还不等他们开口，史兰英大喊了一声：“娘！”上来就抱着亲娘号啕大哭起来。娘认不出她是谁，嗫嚅地问道：“你是……”

“俺是英子，俺是你闺女兰英！”

娘迟疑地瞅了好大一会，也哇地一声痛哭不止。娘说：“英子呀，娘想你都快想疯了。当初你爹把你卖了，我把他骂了半年多。你爹说把你卖给一个老头。”她看了看黄福善疑惑地问：“这是？”

史兰英赶快说：“老头死了快两年了，这是你现在的女婿，叫黄福善。福善，这是咱娘，这是咱爹。”

黄福善既不叫娘，也不叫爹，只冷淡地点点头。

娘用袖子擦擦鼻子，说：“快进东屋里坐吧。”

东屋进门右手就是一个大土炕，炕上的破席子东一块西一块地乱铺着，娘喊道：“小七子，快把炕烧上，烧锅开水。”史兰英一看，刚才院子里那个蓬头垢面的孩子，原来是她的小弟弟。就一把拉过来，搂在怀里含泪说：“小七子都长这么高了！俺走的时候，他才这么矮。哎呀，你怎么光身子就穿一件破棉袄，连条棉裤都不穿，光一条单裤子你冷不冷？这数九寒天的，看冻坏了身子。”她又看看黄福善说：“你就凑合着坐在那个破凳子上吧！”娘赶紧过来又用袖子扑落凳子上的土，说：“这位先生，坐下吧！你看俺家穷的，你别笑话！”

史兰英到西屋看看她曾经住过的屋子，大炕还在，炕上的席子也破得一塌糊涂，前窗上面的屋顶有个窟窿，能看见天，窗户棂子也朽断了好几根，碎窗户纸在风中“哗啦哗啦”地抖动着。她回忆起当初奶奶、姐姐、妹妹还有她都挤在这个大土炕上，虽然经常饿肚子，但是挺热闹的。她忽然想起大姐，忙过来问：“娘，俺大姐呢？还有俺那几个兄弟呢？”

爹接过来说：“你大姐死了两年啦，你走以后，给她找了个婆家，是柳树村的，女婿待她不错，后来怀了孩子生不出来，疼了两天两夜，流的满炕都是血，大伙眼看着没有办法救她，后来就活活疼死了，连孩子一块都死了。还有你大兄弟——东林，下关东了，和一伙人一块走的。在家饿肚子，也没有地种，叫他出去混混吧，到如今也没有音信。你二兄弟叫保长给卖了壮丁，也走的没影了。听人家说，保长得十块大洋，连一个儿子也没有给咱，都让他私吞了，俺也不敢找他要。咳！这个世道叫人怎么说！”

“还有俺妹妹呢？”史兰英焦急地问。

“都怨你娘！她十四那年，你娘非叫她去割草，她最听话，二话没说，饿着肚子背个大筐就上山了，从那以后再也没有回来。可怜俺和你娘进山找了三四天，连个尸首都没有见，俺两个就哭着回来了。闺女啊，这都是命！其实，俺后来也想通了：人一辈子就和猫一样，你看那野猫一窝生六七个，小猫成天紧跟在它娘后面争着要吃奶，睡觉都一大堆挤在它娘身边，老猫很亲小猫，整天用舌头舔着小猫，等半年长大以后，小猫们都跑得不见影子啦。老猫整天蹲在树下一动不动，它是想它的小猫了！咳！这人呐，和猫一模一样，一模一样！俺和你娘一辈子生了你们七个，这才没几年，死的死，走的走，如今只剩下一个小七子了！俺和你娘也是整天想你们呀！人活一辈子，受罪呀！你看咱们这村，家家都是这么穷活着。咳！就这么穷混吧，混一天算一天，等到哪一天眼一闭，这罪也就受到头了。”

史兰英一边听一边伤心落泪。说：“爹，你老得多了！你的胡子那么长，怎么还那么脏？吃什么吃的？来，俺给你洗洗吧！要不，干脆用剪子铰了吧！”

娘说：“吃地瓜吃的。入冬以后的地瓜又甜又粘，都粘在胡子上了。光顾说话了，叫我给你们烀一锅地瓜去！”正在此时，保长和甲长急急忙忙跑来了，兰英还以为是来看他们的。他们两个人一进门就把兰英她爹拉出门外，在院子里喊喊喳喳说话，保长说完把烟袋锅在他鞋底上敲了敲，一颠一颠地匆匆而去。

兰英说：“不用烀地瓜了，我们还得赶紧回去，天黑了，路就看不见了。爹，刚才来的是谁？找你有什么事？急急火火的。”他爹靠在她耳朵上说：“你二兄弟出事了，开小差了，保安队正抓他呢。保长说要是他回家，赶快向他报告。”

史兰英慌忙告诉黄福善问该怎么办，黄说：“不用慌，没有事。现在开小差的多的是，有的人都把自己卖了三四回壮丁了。”

她打开水獭皮袖包——这是和皮大衣配套的袖筒，上面两只手插进去暖和，下面一半就是一个钱袋——拿出早就准备好的一沓钱，递给老娘说：“这点钱你和俺爹把房子修修吧，再去买两张新席，给俺兄弟买些布做身棉袄棉裤，你们两个